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部门预算

一、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党的委员会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纪律检查委员会的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要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2 监察委员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和有关法律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二）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预算本级预算。

二、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收支总预算 3567.73 万元。

（二）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收入预算 3567.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67.73 万元，占 100%

（三）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支出预算 3567.73 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75.3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57.8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30.27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2769.91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406.3 万元，项目支出 391.52 万元。

（四）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67.7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67.73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67.73 万元。

（五）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567.73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减少 233.26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俭，压缩项目费用。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775.36 万元，占 77.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4.27 万元，占 8.5%；卫生健康支出（类）157.83 万元，占 4.4%；住房保障支出（类）330.27 万元，占 9.3%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事务 2340.65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日常公用支出的基本支出。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事务 53.0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经费和党风作风行风建设经费等项目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事务 250 万元，主要用于查办案件经费的项目支

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事务 43.19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日常公用支出的基本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事务 88.5万元,主要用于廉政宣传、巡察工作专项经费的项目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5.6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退休退职人员补助支出、行政离休人员补助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9.59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基本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9.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的基本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19.21万元,主要用于残疾人保障金、工伤保险费的基本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事务 94.3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的基本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事务 2.17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基本医疗保险费的基本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事务 61.3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的基本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 (类)住房改革支出 (款)住房公积金 (项)事务 324.87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的基本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 (类)住房改革支出 (款)购房补贴 (项)事务 5.4万元，主要用于部门预算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支出。

(六)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176.2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769.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06.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54.46 万元，比 2020 年执行数增加 28.18 万元，增长 107.2%，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办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1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执行数一致。

2.公务接待费：2021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9.46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239 %。主要用于考察调研、检查指导、执纪办案等公务接待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监察体制改革，职能增加，执纪审查力度加大。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3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长 70.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5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执纪审查力度加大。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06.3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95 万元，增长 9.7 %，主要是人员增加。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5.92 万元。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嵊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5 辆。

2021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4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5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日常公用支出的基本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农村党风廉政建设经费和党风作风行风建设经费。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大案要案查处(项):指反映查办案件过程中所需的经费。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性支出、日常公用支出的基本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廉政宣传、巡察工作专项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和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